

聊城市财政局文件

聊财金指〔2024〕15号

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灾害民生综合保险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聊城中心支公司：

为做好全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，按照《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金融发展资金（灾害民生综合保险补助资金、省级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）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鲁财金指〔2023〕7号）及《关于转发〈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金融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聊财金〔2023〕16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市应急管理局提出的资金分配意见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4 年灾害民生综合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3740000 元。列 2024 年“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”预算支出科目，项目名称为“灾害民生综合保

险省级保费补助”，项目代码为“37000023P060007100042”用于补贴我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保险费。

请按照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省级预算管理改革的意见》（鲁办发〔2019〕1号）、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鲁发〔2019〕2号）等有关要求，及时、准确地拨付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，本次同步下达2024年度绩效目标（详见附件），请据此做好绩效监控，强化评价结果运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灾害民生综合保险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聊城市财政局

2024年8月16日印发

附件

灾害民生综合保险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灾害民生综合保险补贴资金			
主管部门	应急管理部门			
年度目标	实现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全市覆盖，提高灾害救助水平，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			
年度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	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指标	项目总成本控制	≤ 17320 万元
			基本保费标准	2元/(人/户)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救助自然灾害种类	≥ 13 种
			救助意外事故种类	≥ 5 种
		质量指标	全省户籍人口覆盖率	100%
			全省户籍户数覆盖率	100%
			大灾情况下赔付率	100%
			非大灾情况下赔付率	100%
		时效指标	保费补贴拨付及时率	100%
			赔付及时率	100%
	年度绩效指标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人身救助金保障金额
房屋救助金保障金额				≥ 5 万元/人
每户居民基本生活用品救助金保障金额				≥ 600 元/人
抢险救灾、应急救援人救助金保障金额				≥ 25 万元/人
因灾导致饮水困难的人员饮水救助保障金额				≥ 600 元/人/月
社会效益指标		提升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救助水平	提升	
满意度指标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众满意度	$\geq 90\%$